

关于变更社区居委会名称的通知

全街各部门、各社区：

经街道党工委研究决定，将原“天津市河东区唐家口街道六段社区居民委员会”变更为“天津市河东区唐家口街道唐家口新村六段社区居民委员会”；原“天津市河东区唐家口街道南里社区居民委员会”变更为“天津市河东区唐家口街道唐家口南里社区居民委员会”。

唐家口街道办事处

2022年12月22日